

加强联系指导 形成工作合力

——自治区政协开展市县(区)政协联系指导工作的探索与实践

自治区政协办公厅研究一室

近年来,自治区政协积极探索对市县(区)政协联系指导的方式方法,推动形成了三级政协上下联动、互通情况、共谋发展的良好局面。

一、加强对市县(区)政协的联系指导是提升政协整体工作水平的有效途径

上级政协对下级政协进行经常性的联系指导,是《政协章程》赋予的职责。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关注人民政协事业发展,对市县政协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为政协组织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选优配强政协领导班子,重点解决市县政协基础工作薄弱、人员力量薄弱的问题。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提出,政协组织接受同级党委领导、接受上级政协指导,是科学的制度设计。全国政协主席汪洋也强调,要加强上级政协对下级政协的工作指导。自治区政协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创新思路、创新方法,在联系和指导市县(区)政协工作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和实践。

二、具体做法

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以来,按照中央和全国政协部署要求,自治区政协认真履行对市县(区)政协工作的联系指导职责,推动市县(区)政协工作在创新发展、在发展中创新。

一是建立了政协主席会议成员联系指导市县(区)政协工作机制。明确9名副主席各联系3个市县(区)政协,实现对全区27个市县(区)政协工作联系指导全覆盖。二是每次常委会议期间邀请市县(区)政协主席参加。每次常委会小组讨论时安排一定时间,市县(区)政协主席单独分为一组讨论,自治区政协主席参加,座谈交流工作经验,反映社情民意信息,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三是建立工作清单。对需要坚持的工作、推开的工作、创新的工作、借鉴的工作,自治区政协每年形成“四个清单”,印发市县(区)政协谋划工作时参考。四是建设全区统一的信息化平台。由自治区政协统一规划、统一开发,建设了宁夏“互联网+政协”综合信息服务系统,市县(区)政协无偿使用,实现了纵向贯通区市县三级政协,横向联通党委和政府及各职能部门,实现了全区近5000名政协委员履职信息的数据整合、资源共享。五是积极开展三级联动调研、联动协商。区市县三级政协每年确定协商议题的时间都适当提前,并尽量集中到同一时间段,便于上下级之间充分协商沟通,共同选取一些重要议题作为联动的内容。2018年以来,已有5个协商议题开展了三级联动。六是统一组织开展学习活动。2018年,按照全国政协统一部署,在全区政协系统深入开展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研讨活动,确定5名党组成员分别指导一个

市级政协。2020年,在全区政协系统深入开展了“新时代新使命新样子”学习讨论活动,推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走深走实。召开全区市县(区)政协工作经验交流会,总结经验做法,提出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65项举措。2020年,在自治区政协文化文史和学习委员会与中卫市政协试点开展读书活动的基础上,在市县(区)政协全面推开。2021年,将党史学习教育扩大到全体政协委员,指导市县(区)政协同步开展,重点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开展学习讨论。七是对市县(区)政协普遍存在的问题及时调研,推动解决。2019年市县机构改革中,建议和推动县级政协统一专委会设置和名称,增加了领导职数和编制,同时明确了自治区政协专委会与县级政协专委会对应指导的探索和实践”“如何开好协商会议”“怎样当好一名政协委员”等专题,2021年集中完成讲稿和课件准备,2022年全面开展培训和宣讲。

三、工作成效

一是密切了各级政协的沟通联系。市县(区)政协专委会数量和名称统一设置后,明确了区市县三级政协各专门委员会的指导关系,各级政协专委会根据指导关系建立了微信群、会议交流制度等,随着三级政协委员联动调研,相关议题联合调研等工作的深入开展,对口交流和联系沟通更顺畅,协商议题、调研课题等方面沟通更及时、更充分。各级政协组织间的互动更频繁、联系更紧密、关系更融洽,形成了上下联动、互通信息、共同协商的良好局面。

二是提升了市县(区)政协的履职能力。通过加强对市县(区)政协工作的联系指导,帮助市县(区)政协建立和完善了工作机制,破解定性模糊、职能模糊、责任模糊、工作方式模糊等问题,市县(区)政协“搭台”协商的能力明显提高,协商形式更加丰富,协商质量上了新台阶。

三是激发了市县(区)政协的创新活力。在自治区政协的带动下,五市政协也加强了对所辖县区政协的联系指导,激发了市县(区)政协创新活力。市县

(区)政协顺应新时代对人民政协的新要求,积极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搭建形式多样的协商平台,不断创新协商的方式方法,走进乡镇、街道、村组、社区,使得协商民主的触角向基层延伸,在化解矛盾、凝聚共识方面发挥了独特作用。

四、经验启示

一是充分认识市县(区)政协地位的重要性。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任何一级政协组织都不能缺位。市县(区)政协特别是县级政协,离人民群众更近,联系群众更密切,听取群众诉求更方便,既能够让政协协商与百姓“面对面”、与民意“零距离”,又可以为基层治理注入政协元素,推动基层群众由“张嘴发牢骚”向“理性求共识”的转变。因此,必须深刻认识市县(区)政协地位的重要性,必须充分发挥市县(区)政协在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必须加强对市县(区)政协的联系和指导。

二是机构设置上要相对统一上下贯通。由于市县(区)情况不一和一些历史原因,市县(区)政协在机构设置上特色明显但统一性不够。这种设置有利于本地区具体工作的开展,但缺乏政协上下级、同级间的交流互动,无法形成政协工作的整体合力。通过一年多的实践,机构设置统一有助于各级政协工作的贯通,有助于推动政协系统形成整体工作合力,有助于彰显人民政协制度整体效能。

三是要畅通上下联系联动的渠道。政协上下级部门不是领导关系,而是指导关系,这种特殊的关系使各级政协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工作主体,造成现实中无论是上级政协对下级政协的指导,还是下级政协向上级政协的对接都不够畅通。自治区政协采取建立上下贯通的综合服务系统、开展覆盖区市县三级政协的联动调研等有益探索,取得了一些成效。实践证明,各级政协间只有畅通上下级联系联动渠道、推进优质资源共享,才能促进互学互鉴、才能促进共谋发展、才能促进共同提高。

四是加强对市县(区)政协的培训。市县(区)政协特别是县级政协“两个薄弱问题”突出,每次换届后都是边学习边探索开展工作,等领导完全熟悉情况、委员完全进入状态往往一届过半。因此,抓住自治区政协换届与市县(区)政协换届的间隔期,加强对市县(区)政协的培训,通过政协理论和实践经验宣讲等方式传帮带,让他们尽快了解市县(区)政协“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使市县(区)政协换届后能迅速凝心聚力开好局起好步,担负起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使命,干出新样子。

加强对市县(区)政协工作的联系指导是一项要长期坚持的工作,自治区政协在这方面做了一点浅显的探索和尝试,取得了一点成效。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对市县(区)政协的联系指导,推动市县(区)政协提升“建”的质量,体现“专”的水平,突出“商”的特色,切实发挥好专门协商机构的作用。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激发委员责任担当

贺兰县政协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贺兰县政协始终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把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领政协工作的总纲,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政协工作的主线,把认真学习习近平同志《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指定学习材料作为重点,坚持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交流研讨和专题辅导、领导带头和党员参与相结合,切实增强党史学习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团结带领贺兰县各族各界人士坚定不移跟党走、矢志不渝听党话。

一、开展读书活动,注重学习深度

设立“委员书屋”推动书香政协建设,为党员委员、机关党员购买发放学习资料,广泛组织学习习近平同志《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4本指定书目。依托界别工作室建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小组4个,依托功能型党支部建立党史学习教育组4个,党组成员分别包抓2个党史学习教育组,积极组织引导机关干部、政协委员以政治学习为主,多读书、读好书、善读书,举办读书周、读书月活动,重点阅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具有政治性、思想性的经典书目,形成每人每天至少读书1小时、每年读4本经典图书、读书摘抄经典语句的良好习惯,深入了解党的百年奋斗史、创业史、改革史、发展史,努力在学深悟透、学懂弄通、学有所获上下功夫,在凝聚共识、发挥作用、改进工作上下功夫,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更好发挥“重要平台”“重要阵地”“重要渠道”作用,实现凝聚共识学党史、坚定信仰悟思想、履职为民办实事、献计出力开新局的目标任务。

二、开展主题活动,丰富学习方式

按照党中央部署和区市县党委要求,召开动员会议,制定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实施,成立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抓好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和工作推进。组织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开展了“学中国共产党党史、传承红色基因”“今昔对比看变化、知史感恩共产党”等主题党日活动4次,观看了《建党伟业》《遵义会议》等红色电影5场,使全体党员在开展主题活动、观看红色经典中汲取强大精神力量。组织党员开展“入党为什么、在党干什么、为党做什么”专题活动,引导党员委员、机关党员以实际行动抒发知党、爱党、颂党的真情实感。组织观看中央党校党史专题辅导视频党课12期,观看全国大学生党史知识竞答3场次,专题研讨交流8次,党组成员带头讲党课3次,开展党史知识测试4次,开展廉洁从政警示教育月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委员、机关党员感悟党的初心使命、了解党的理论成果、传承党的伟大精神、领会党的宝贵经验,多方位展现党员委员、机关党员知党信党、爱党为党的时代风采。

三、创新学习载体,增强学习效果

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积极发挥凝聚共识作用,搭建“微党课”学习平台,丰富委员学习形式,制定季度学习计划,每旬在政协委员微信群推送1篇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理论文章、党史概述或党组成员、委室主任心得体会等内容,编发“微党课”24期,鼓励委员线上学习交流,引导委员坚定理想信念,形成了“指尖”上学党史、谈体会的良好学习氛围。激发界别委员建言资政活力,完善了界别工作室制度、召集人制度,设立委员会客室2个,认真落实“两会一联系”机制,每季度召开1次界别工作室、专委会功能型党支部会议,组织委员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实现党史学习教育向政协委员和界别群众的延伸覆盖,彰显政协界别特色和优势,不断增强同心同德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事业发展的思想自觉和实践力量,切实担负起把党中央、区市县党委决策部署和对人民政协工作的要求落实下去、把各族各界群众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

四、突出履职特色,厚植为民情怀

始终把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履职为民的重要内容,以党政所需、群众所盼、政协所能深入开展调研、视察、协商、监督等履职活动。发挥协商民主这一实现党的领导重要方式的作用,紧扣“十四五”规划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县建设,聚焦“6+3”重点特色产业发展和8项议题扎实开展协商议政、精准建言献策,认真落实“三个基本法”“三个一线”工作要求,营造有事多商量、有事好商量、有事会商量的良好氛围,推动党中央和区市县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坚持把反映社情民意作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和“勇担新使命、干出新样子”重要抓手,引导广大政协委员深入乡村、社区、学校、企业等一线察民情、访民意、帮民困、汇民智、暖民心、聚民力,畅通履职渠道,注重上下传达。从不同界别选出专业性强、议政热情高、文字表述好的9名委员组建“特约信息员”队伍,将其专业特长和参政履职结合起来,让专业的人说专业的话,形成参政议政成果。目前已收到信息70余条,向区市政协、县委和政府编发社情民意信息20篇,得到县委和政府领导批示及部门办理回复9篇,《学法减分,让交通违章处罚更具人性化》等6篇被自治区政协采用,在今年上半年自治区政协通报累计得分中,位于全区(市)区政协第一名。注重提案的征集审查、立案交办、领衔督办、督查推动、答复评价等环节,今年向贺兰县政府转送提案30件,县委、政府、政协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领衔督办重点提案5件,召开提案专题协商会、督办会、座谈会2次,通报提案办理情况,提高提案办理实效。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包抓“办实事”4件,力所能及地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在乡镇、街道成立政协委员联络小组,学习借鉴网格化管理方式,按照区域加强政协委员与基层组织和广大群众的联系,传播红色声音,传递红色能量,就近就便听取群众意见,让政协协商走进基层,使专门协商机构在深入群众中彰显制度优势、提升治理效能。

基层政党协商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虎久强

政党协商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内容,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共产党提高执政能力的重要途径。在中国新型政党制度框架下,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民主党派是参政党,共产党对民主党派实施政治领导,这种领导以协商、合作为主要形式,具体体现在赋予了民主党派政党协商这一基本职能。通过政党协商,在使“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变为“国家意志”前,充分听取各民主党派的意见,因此,这里“中国共产党的主张”不是共产党一党的主张,而是听取民主党派意见、建议之后的,以共产党为主,包含各民主党派声音的“中国共产党的主张”。另一方面中国共产党还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听取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的意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作为专门协商机构,在组织上具有最广泛的代表性,在政治上具有最大限度的包容性。实践证明我国新型政党制度实践基础深厚、中国特色鲜明,具有独特的政治优势。

一、政党协商的原则与内容

政党协商是中国共产党同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无党派人士是政治协商的重要组成部分,参加政党协商。《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第十三条明确规定了政党协商的内容。主要有四个方面:一是中国共产党全国和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党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有重要文件的制定、修改;二是宪法的修改建议,有关重要法律的制定、修改建议,有关重要地方性法规的制定、修改建议;三是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和监察委员会主任、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建议人选;四是关系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重大问题。同时规定应当按照规定程序开展政党协商。一般由地方党委主要负责同志或委托其他负责同志主持召开,也可由地方党委负责同志委托同级党委组织部、统战部或政协主持召开。基层开展政党协商形式主要有情况通报会、经济形势分析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意见征求会、专题调研座谈会等。

二、政党协商工作的基层实践成果与存在的问题

中共中央高度重视政党协商工作,规范政党协商的主要内容、形式和程序。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和《关于加强政党协商

的实施意见》。地方各级党委积极推进政党协商工作并取得了重要进展。为构建和谐政党关系和民主党派履行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职能提供了根本遵循和依据,有序推进了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发展。

(一)基层政党协商取得的实践成果

协商的内容更加全面具体。各地党委以文件形式明确了政党协商的主要内容,包括党委的重要文件,重要人事安排酝酿阶段相关问题,本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以及年度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等全局性重大问题,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重大问题,以及其他需要协商的重要问题。

协商的形式更加丰富多样。主要有会议协商、约谈协商、书面协商等,会议协商包括专题协商座谈会、人事协商座谈会、调研协商座谈会和其他协商座谈会。

协商的程序更加严谨规范。一般由市委主要负责同志或委托市委负责同志主持召开;也可由市委负责同志委托市委组织部、统战部和市政协主持召开。

协商制度建设更加健全完善。提出要建立完善“两项制度”,即建立政党协商双月座谈会制度,完善“直通车”制度,民主党派主要负责人可以个人名义向市委和政府直接反映情况、提出建议。要加强“四项保障机制”建设,即完善知情明政机制、考察调研机制、工作联系机制、协商反馈机制。

(二)存在的问题

在加强政党协商,推进基层协商民主的工作实践中,还存在不愿协商、不敢协商、不会协商等问题,协商双方在思想认识、工作落实、能力水平上还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对政党协商的认识程度还有待提高。自上而下认识程度在弱化,部分地方党委负责同志对我国新型政党制度了解不多、认识不够,对统一战线理论政策理解把握不全面不准确、方式方法简单化,对开展政党协商的意义认识不深刻,对政党协商的内容程序不熟悉,在工作落实上缺乏积极主动性。民主党派负责同志有不敢主动参加协商的心理。

二是在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政党协商工作部署上还有差距。《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就重要人事安排酝酿阶段相关问题作出了安排,但在实际工作中人事协商座谈会开展少或未开展;政党双月座谈会制度落实还不到位。

三是政党协商保障机制运行还不顺畅。民主党派市委委会知情明政渠道还不宽,比如列席党委常委

等决策议事类重要会议比较少,发改、财政、统计等相关部門定期向民主党派市委委会提供材料不够主动,其他部门根据民主党派市委委会的需要视情提供相关材料不够及时。法检两院和政府有关部门平时与民主党派市委委会联系比较少,视情邀请民主党派列席相关工作会议、参加专项调研和检查督导工作较少。协商反馈机制还不健全,协商意见交付和办理情况反馈不及时或不反馈现象。

四是民主党派参加政党协商能力还不足。民主党派市委委会负责人由于受自身工作性质、专业知识以及工作经历局限,对政治理论、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了解不够、不深、不透,议政建言本领不足,对政党协商信心不足,出现不愿、不会协商,缺乏协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三、推进基层政党协商的思考

政党协商是中国共产党对民主党派实现政治领导的主要方式,是我国新型政党制度赋予民主党派的一项重要职能,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方式,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

加强政党协商工作领导。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统一战线政策、中国新型政党制度等方面理论培训学习,在地方各级党校、行政学院要加强《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学习宣讲,提高领导干部推进政党协商的主动性和责任感。

扎实推进协商工作部署落实。要拓宽民主党派知情渠道,把协商贯穿于重大事项决策全过程;加强双月座谈会和直通车制度组织落实,督导民主党派加强学习、加强调研,培养提升协商能力。

营造宽松和谐的协商氛围。针对民主党派不敢协商、不会协商和怕说错话等问题,地方各级党委要营造宽松和好的协商氛围,求同存异,包容说错话和说不准、说不对的问题,不扣帽子、不抓辫子、不打棍子,鼓励民主党派成员敢于讲真话、建诤言。

加强协商能力建设。特别是作为民主党派地方组织负责人要带头学习政党协商理论,熟悉政党协商方法,推进政党协商实践。要主动加强与法检两院、市委办、统战部、组织部和政府有关部门联系,加强民主党派领导班子和人才队伍建设,提高民主党派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组织领导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和解决自身问题能力。

(作者系民进固原市委主委)